

辽宁太阳谷庄园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长期战略规划调整的需要，同时为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相关内容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辽宁太阳谷庄园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鉴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审批，因此，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太阳谷庄园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